

## 江汉大学 2026 年资产清查服务项目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JHDX-CGZX-2026-001

甲方：江汉大学

乙方：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依据江汉大学 2026 年资产清查服务项目（采购编号：HBCZ-2502051911-260411）中标/成交结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现就甲方向乙方购买 2026 年资产清查服务，乙方向甲方提供该项全部服务等有关事项订立本合同。

### 第一条 合同名称

江汉大学 2026 年资产清查服务项目采购合同。

### 第二条 服务内容

1. 本项目服务内容及要求等详见附件一、二。

2. 本次采购包括了为实现本项目采购服务的全部目标（功能）、技术要求、安全性等，并达到质量要求所需的全部配件（如有）、辅材（如有）、配套人员及其服务等已列明或未列明的全部内容，乙方应在其总报价中充分予以考虑。在本项目采购合同实施中，甲方将不予支付乙方没有列入项目报价清单的任何费用，并认为此类费用已包含在签约合同总金额中。

### 第三条 质量要求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标准按照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确定，均有标准的以高者（严格者）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在完全满足国家、行业标准及规范要求下，按该项目采购文件、乙方响应文件及本合同要求执行。

### 第四条 合同履行期限

1. 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限：合同签订生效后 6 个月内完成全部服务内容，并验收合格。包保服务期：验收合格后 3 个月。

#### 2. 合同履行期服务要求

①合同履行期内，乙方应提供 7\*24 小时技术支持，服务响应时间应为接到甲方问题反馈后的 30 分钟内，如远程方式无法解决的，应 4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解决。

②乙方应提供专业技术人员对甲方进行操作培训，培训次数应不少于一次，培训内容包括系统操作维护、紧急情况应急处理等；所需费用包含在本项目的总报价中。

### 第五条 验收依据及方式

1. 验收依据：合同第二条、第三条相关条款。

#### 2. 验收方式及要求

乙方按要求完成资产清查服务及其他服务后，并将项目成果文件（含资产清查结果、整改建议落实情况）一次性提交至甲方后由乙方（即中标人或成交供应商，全文同）提出验收申请，甲方（即招标人或采购人，全文同）依合同约定组织验收。乙方应随验收申请一并附



验收所需要的全部材料。甲方将组织相关人员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验收意见作为项目验收结论的参考资料存档备查。项目验收结论为合同款支付的主要依据。

验收过程中，甲方对照采购合同的技术服务要求逐项核对检验，对所有要求出具的证明文件的原件进行核查，乙方有义务如实提供。如不符合采购合同约定的技术需求、服务、安全要求以及乙方提供虚假承诺的，甲方按相关规定拒绝接收服务成果处理及违约处理，乙方应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甲方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

## 第六条 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

1. 本合同为委托合同，定价方式为固定总价。合同总金额：人民币肆拾捌万叁仟伍佰圆整（¥483500元），该价格包括但不限于全部采购服务内容、服务要求及安全等内容的相关费用。其包括但不限于全部服务内容所需的人力、物力、财力及设备、服务、保险、税金、调试费用、政策性文件规定的收费、风险、责任等各项直接、间接费用。乙方不得以增加工作内容等原因要求增加合同价格。

### 2. 付款方式

#### (1) 履约保证金

乙方在与甲方签订合同前，应向甲方提交合同总金额3%的履约保证金（即人民币：壹万肆仟伍佰零伍圆整（¥14505元））。

履约保证金提交形式：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履约保证金提交账号：详见合同正文落款；

履约保证金退还方式、时间、条件和不予退还情形等：乙方可自本合同约定的乙方主要义务履行完毕（即合同履行期满）之日起，向甲方提出退还该履约保证金的申请，甲方收到该申请的7天内会同乙方就是否存在违约情形、是否存在质量、安全及服务问题等进行核实。如无上述情形或问题，则甲方应当在核实后7天内向乙方无息退还该保证金。如有上述情形或问题，甲方有权扣除相应金额的费用后向乙方无息退还剩余履约保证金，如该保证金不足以弥补前述扣除金额的，由乙方负责补足。甲方在接到乙方该保证金支付申请后7天内不予答复，经书面催告后7天内仍不予答复，视同认可乙方的该保证金退还申请。

#### (2)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生效后，乙方需按采购文件及响应文件要求提供资产清查服务、通过有关部门验收等文件材料，并全面履行完供货、安装、调试等后，向采购人提出验收申请（含全部文件材料）。甲方收到乙方验收申请后7日内组织履约验收。验收合格后，如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相应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按其财务付款相关规定的付款方式一次性付清合同款。

## 第七条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 甲方有权向乙方询问工作进展情况及相关的内容，有权检查乙方的服务工作质量，有权要求乙方以书面形式就前述内容进行汇报。

2. 甲方有权对具体的问题提出建议和意见。
3. 当甲方认定项目服务专业人员不按项目服务合同履行其职责，或专业能力、管理能力、责任心较差，不能有效与甲方配合并履行其项目服务义务；或与第三人串通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更换项目服务专业人员，直至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4. 甲方有权同意或不同意乙方因自身工作需要而更换合同约定的主要工作小组成员的要求。
5. 甲方有权得到合同范围内乙方的服务和其服务成果。
6. 如发现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合同约定，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整改。
7. 甲方保证在项目开展过程中给予乙方必要的合作和协助；
8. 服务费用的支付；
9. 其他：①享有本项目招标（采购）文件及本合同约定采购人或甲方其它权利；  
②履行本合同约定的甲方其它责任义务；  
③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权利；  
④ \\_ \\_。

甲方项目合同执行负责人联系姓名：叶姍，联系电话：18707178218，邮箱：943045390@qq.com。

#### 第八条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乙方负责对其实施的项目提供 24 小时不间断技术支持服务，提供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现场多种方式技术支持服务。

具体方式如下：联系人姓名：稽勋，联系电话：15171457840，邮箱：510508912@qq.com。

2. 乙方保证其向甲方提供的所有服务及相关产品不会因乙方原因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一旦甲方因此遭受到任何第三方的索赔、诉讼或任何权利请求，乙方有义务以甲方的名义自费处理纠纷，并承担由此引起的所有法律和经济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等。

3. 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如果甲方或乙方提供、接触、知悉的内容属于保密的，应签订保密协议，甲乙双方均有保密义务。保密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书面、电子数据等承载保密信息的各种形式。

4. 乙方应按本合同所述的时间、服务范围和内容，尽自己的一切努力，按行业通常接受的技术惯例和专业机构承认的标准，高效地履行自己的义务。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支持和维护国家和甲方的合法利益；

5. 向甲方提供与本项目服务有关的资料，包括项目服务单位、人员的资质证书（如必要的话）及承担本合同业务的专业人员名单、项目服务工作计划等，并按合同约定的范围、时间、工作依据、工作标准等，出具内容齐全、规范、准确的相关报告等。

6. 乙方应对本项目所提供服务结果的可靠性、准确性、全面性向甲方负责，由于服务结果的可靠性、准确性、全面性不足而导致甲方工作偏差或失误，乙方应承担责任。

7. 乙方在履行合同期间或合同规定期限内，履行本合同所确定的项目负责人及主要专业技术、管理人员等必须是本单位职工和该项目的实际操作者，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调换或撤离上述人员。

8. 乙方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均不能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本合同中活动相冲突的商业或职业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任何工作人员行贿或有类似的行为。

9. 乙方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乙针对本项目派出的服务人员（含驻点服务（如有）），均为乙方员工，由乙方依法与其签订劳动合同或用工书面协议，发放工资，依法办理各项社会保险。乙方应为其派出服务人员的职业技能培训、安全教育、日常管理（包括日常工作、生活、学习等管理）及人身财产损失（含因乙方服务人员造成的第三方人身财产损失）承担相应责任和义务。因乙方（含其派出服务人员）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而造成甲方的连带责任和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

10. 其他权利与义务：①享有本项目采购文件及本合同约定供应商或乙方其它权利；  
②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乙方其它责任义务。

11. 其他承诺：\_\_\_\_\_。

乙方项目负责人联系姓名：\_\_\_\_\_刘武忠\_\_\_\_\_，联系电话：\_\_\_\_\_13035105608\_\_\_\_\_，邮箱：  
[516868802@qq.com](mailto:516868802@qq.com)。

#### **第九条 软件正版化及知识产权等要求**

1. 软件正版化与使用权保证：供应商（乙方）承诺，其投标及交付产品中若涉及操作系统、办公软件、杀毒软件或专业软件等通用软件，均须为正版软件。交付时，乙方须向采购人（甲方）明确提供每一软件的版本信息、序列号或许可证编号。甲方对乙方所交付软件的当前版本享有永久使用权。乙方应确保软件授权完整、合法，不得设置使用限制或额外许可要求。

2. 知识产权侵权责任承担：乙方保证其提供的全部产品、技术及服务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或其他合法权益。如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遭受第三方提起的索赔、诉讼或其他权利主张，乙方应以甲方名义独立参与纠纷处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及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赔偿金、诉讼费、律师费及甲方为应对争议支出的其他合理开支。

#### **第十条 合法履约**

甲、乙双方必须共同遵守国家法令，遵守廉政纪律，乙方不得向甲方工作人员行贿，不得从事有碍公正履行合同的任何行为，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索赔，并追究其法律责任。甲方工作人员如向乙方索贿或无理刁难乙方履行合同，乙方应及时向甲方反映情况或通过其他途径举报，甲方核实后将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触犯国家法律的，将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 1. 甲方逾期付款违约责任

若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期限支付任何一笔款项,应在继续履行付款义务外,自逾期之日起,以逾期未付金额为基数,按每日万分之五的标准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如甲方逾期付款超过三十日,或收到乙方三次书面催告通知后超过十五日仍未支付,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甲方应在收到乙方解除合同通知后十五日内,向乙方支付前述逾期违约金(计算至合同解除之日),并另行向乙方支付相当于本合同总金额 5%的违约金作为解约赔偿。此解约赔偿与前述逾期违约金累加计算。

### 2. 乙方根本违约责任

乙方发生下列任一情形,构成根本违约,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在收到甲方解除合同通知后十五日内,向甲方支付相当于本合同总金额 20%的违约金;若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定义见本条第四款),乙方应予以补足:

(1) 明确表示或以自身行为表明不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主要义务;

(2) 交付的服务成果、货物等存在严重、无法补救的瑕疵,或经甲方书面通知后在约定或合理的补救期限内(例如:十五日)未能纠正,致使甲方合同目的无法实现。

### 3. 乙方逾期履行及一般违约责任

(1) 若乙方未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包括经甲方书面同意的延长期限)交付、完成服务或履行其他义务,每逾期一日,应以逾期交付部分货物或未履行部分服务所对应的合同金额为基数,按每日万分之五的标准向甲方支付逾期违约金。

(2) 乙方发生本款第(1)项所列的逾期履约情形,经甲方三次书面催告后,乙方超过三十日仍未能纠正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或要求乙方继续履行。若甲方选择解除合同,乙方应在收到解除通知后十五日内,向甲方支付相当于本合同总金额 5%的违约金。该解除情形的违约金与乙方在本款第(1)项下已产生的逾期违约金并存,但乙方在本款项下承担的违约金总额以本合同总金额的 20%为上限。

(3) 乙方交付的货物、服务成果或履行其他义务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安全等标准,但经采取补救措施后能够符合约定,且未导致甲方合同目的无法实现的,构成一般违约。在此情况下,乙方应在甲方要求的合理期限内完成修复或更换或提高服务质量直至满足合同要求,并向甲方支付相当于本合同总金额 5%的违约金。此项违约金的承担,不影响乙方对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其他损失所应负的赔偿责任。

### 4. 损失赔偿范围

(1) 本条约定的违约金,性质上为对损害赔偿总额的预定,旨在降低守约方的举证成本。若违约金低于守约方的实际损失,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赔偿其全部损失。

(2) “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经济损失(如为履行合同支出的必要费用、财产毁损损失等)以及合同适当履行后可以获得的可得利益损失。

(3) 为增强确定性,双方确认,在订立本合同时已合理预见到,一方的违约行为可能

导致另一方产生以下类型的损失：①守约方向第三方承担的违约赔偿；②守约方为消除违约影响而额外支出的合理费用；③守约方因违约行为丧失的合理预期利润。

5. 维权费用

一方违约时，守约方为追究其违约责任而采取维权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协商、调解、仲裁、诉讼）所发生的合理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差旅费、鉴定费等），均由违约方承担。

6. 继续履行

一方承担违约责任，不应视为免除其继续履行合同的义务。守约方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的，违约方在承担本条项下的任何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其合同义务。

**第十二条 其它条款**

1.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作出补充规定，其补充规定是本合同的有效补充。

2. 本合同附件及此项目的采购文件、乙方响应文件、开标/谈判/磋商纪要、中标/成交通知书等均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3. 本合同如发生纠纷，甲乙双方应积极协商，协商不成时，争议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4.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江汉大学

（合同专用章）

单位地址：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三角湖路 8 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行：建设银行武汉东风支行（856757 同城清算；

105521002260 电汇（同城或异地））

税 号：124201004413501027

银行账号：42001258178058005858（接收履约保证金账号）；

银行账号：42001258178058009898（甲方付款账号）

日 期：2026 年 3 月 13 日

乙方：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盖章）

单位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北里 210 号楼  
1101 室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行：招商银行北京东四环支行

行号：308100005432

税号：911101050805090096

银行账号：11090960171080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0805090096

日 期：2026 年 3 月 13 日

**附件一：采购项目汇总表**

序号	服务内容	数量	总价（万元）
1	2026 年资产清查服务	一批	48.35
2	检测、项目包保服务期服务、 保险等	/	已含
3	税金	/	已含
合计	人民币： <b>肆拾捌万叁仟伍佰圆整（¥483500.00 元）</b>		

**附件二：服务范围、内容及要求**

**（一）资产清查范围**

1.甲方各部门管理和使用的固定资产（不含房屋）数据约 11 万条、无形资产（不含土地）数据约 600 条、在建工程 63 项等（具体以实际清查结果为准）。

2.本次清查基准日为 2025 年 12 月 31 日，截至清查基准日，固定资产（不含房屋）、无形资产（不含土地）、在建工程资产原值约 23 亿元（具体以实际清查结果为准）。

**（二）资产清查内容**

1.对固定资产（不含房屋）、无形资产（不含土地）、在建工程等资产明细账、实物账、实物资产进行账账核对、账实核对。

2.对相关原始凭证查询及核对。预计财务凭证查询的资产记录不超过 3 万条（具体以实际清查结果为准）。

3.对清查发现的盘盈、盘亏资产协助学校按国家相关规定进行处理，提供资产鉴证服务。

4.依据核对后的信息对资产信息系统进行变更。

5.对“三资”清理数据开展复核。

**（三）资产清查要求**

1.清查盘点与信息登记：在盘点过程中，深入各部门、各场所，对资产的名称、品牌、规格型号、购置时间等基本信息进行详细核对，重点登记资产存放位置、使用部门、使用人、核心用途（教学/科研/办公）等信息。对于信息不完整或存在疑问的资产，及时与相关人员沟通核实，确保资产清查记录准确无误，与实物资产一一对应，并形成详细的资产清查明细表。

2.工作方案制定：项目正式实施前，乙方需派遣专业团队深入江汉大学进行全面调研，制定详细、全面的工作范围，合理的分工安排，科学的工作进度计划，切实可行的实施方案，严密的数据保密与备份方案，完善的信息安全保障措施等，形成详尽、可行、高效的《资产清查盘点工作方案》。同时，提交资产清查盘点工作启动说明，明确项目启动的各项准备工作和时间节点，与甲方充分沟通并达成一致。

3.人员管理：在清查工作期间，派驻工作人员应保持相对稳定，避免频繁更换。若甲方

对派驻人员的工作表现不满意，有权要求乙方更换合适的人员。派驻人员必须是乙方按照劳动合同法及相关法律规定签订书面劳动合同的正式聘用人员，具备相关的专业知识和技能。乙方应为派驻人员提供工作所需的工具和设备，确保其能够顺利开展资产清查工作。

4.报告出具：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清查盘点工作中认定的资产盘盈、资产损失等按照国家资产清查政策和会计制度规定的认定标准进行取证分析、核查，在充分调查取证的基础上进行客观分析与职业判断，出具经济鉴证证明。乙方根据本次资产清查实际情况，编制并出具《资产专项审计报告》。报告应真实、全面地反映江汉大学资产情况，对资产管理存在的问题进行深入分析，并提出切实可行的解决思路和合理化建议。报告内容应详尽、具体，以多样化的图文表形式进行展示，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1）资产清查工作范围，明确资产清查所涵盖的具体资产范围、部门、场所。（2）资产清查工作实施情况，包括清查工作的组织架构、人员分工、工作进度安排、采用的清查方法和技术手段等。（3）资产账目情况，详细对比清查前、后系统数据的差异，分析差异产生的原因。（4）发现的问题，系统总结资产清查过程中发现的各类问题，如资产信息不完整、账实不符、资产闲置浪费等，并对问题产生的原因进行深入剖析。（5）问题建议，针对发现的问题，结合学校实际情况，提出具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的解决建议和改进措施。

5.清查结果真实准确。确保资产数量、状态、权属等信息与实际一致，差异核实率 100%，报告数据误差率不超过 0.5%。

6.清查流程合规。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规、甲方要求及审核通过的清查方案执行，全程留痕，资料齐全。

7.报告规范完整。清查报告内容全面、逻辑清晰、数据详实，符合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报告规范及甲方相关格式要求。

8.保密要求。乙方须对清查过程中获取的甲方资产数据、财务信息、商业秘密等敏感信息严格保密，签订保密协议，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否则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四）成果材料

乙方在项目验收时，应至少提供下列材料：

- 1.《资产明细台账》（加盖公章的纸质版 3 份，可编辑电子版 1 份）；
- 2.《经济鉴证报告》（加盖公章的纸质版 3 份，可编辑电子版 1 份）；
- 3.《资产专项清查报告》（加盖公章的纸质版 3 份，可编辑电子版 1 份）。